

業界專家(業師)協同教學溫馨小提醒

敬啟者您好:

為確保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品質，並建立成效考核制度，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溫馨小提醒，請參考下表說明:

業界專家(業師)協同教學溫馨小提醒

項目	說明	備註
申請時程	<p>1. 各計畫補助款支應，遴聘業師(辦理臨時性申請): 請本校授課教師依課程及計畫執行實際需求，於業師聘任前 <u>10 個</u> <u>工作天</u>提出申請。 ex. 預計 111/10/3(星期一)聘任業師，請於 111/9/19(星期一) 提出申請。 (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採此方式聘任業師)</p> <p>2. 本校統籌規劃，遴聘業師(統一提出申請): 由本校授課教師於每學期前一個月統一提出申請。(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尚無相關校級預算可供申請，敬請見諒。)</p>	<p>*申請文件: 「遴聘業界專家(業師)協同教學申請表」及其附件。</p>
業師起聘時程	請於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契約書」 <u>用印後</u> ，始得進行聘任，邀請業師到班協同授課。	*為確保雙方權益，請於業師申請完成後(申請表業經校長核章)，始得進行契約書用印。
教評會	<p>1. 系及院 2 級教師評審會進行<u>追認</u>: 遴聘業師由各計畫補助款支應，辦理臨時性申請時，得於<u>事後進行追認</u>。</p> <p>2. 教評會會議紀錄: 不需附申請表及其附件，惟需註明下列資訊: (1) 開課學制 (2) 開課系所</p>	<p>*由計畫補助款支應，辦理<u>臨時性申請</u>聘任業師，<u>得</u>於業師申請完成後，<u>另訂</u>系及院 2 級教師評審會議審議日期，進行<u>追認</u>。</p> <p>*「遴聘業界專家(業師)協同教學申請表」及其附</p>

	<p>(3) 課程名稱</p> <p>(4) 本校授課教師姓名</p> <p>(5) 業界專家姓名</p>	<p>件內容具業師個資，建議 <u>不宜</u>放置於會議紀錄裡。</p>
<p>業師協同 教學成效 考 核</p>	<p>為了解業師協同教學課程期間，該課程所產出之成效，敬請於該業師<u>協同教學</u>完成後，完成下列事宜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成果資料表之填報。 2. 業師協同教學課程滿意度調查。 	<p>*考核文件：</p> <p>(1) 成果資料表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1名業師，1個課程，請填寫1份成果資料表。 B. 正本：留存開課教學單位(各科/系/所/中心)，以作為未來業師聘任之參考依據。 C. 影本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a) 請於業師鐘點費核銷時(該業師協同教學課堂數業已全數完成時)，作為附件之一。 (b) 惠請提供影本至教資中心，作為填報校務基本資料庫表3-7之依據。 <p>(2) 業師協同教學課程滿意度調查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方式： <p>線上表單，由修習該課程之學生自行線上填寫。</p> B. 線上表單連結： <p>由教資中心提供；請於「遴聘業界專家(業師)協同教學申請表」填寫電子信箱，俾利線上表單連結之提供。</p> C. 調查結果查詢： <p>由教資中心與上述</p>

		<p>電子信箱擁有者分享<u><檢視調查結果之權限></u>。</p> <p>D. 調查結果之填報： 請將其結果(該業師之課程滿意度總平均)填寫於成果資料表內欄位。</p>
<p>鐘點費核銷</p>	<p>鐘點費依業師協同教學授課時數，按月核給。</p>	<p>*核銷附件：</p> <p>(1) 依各計畫相關規定。</p> <p>(2) 成果資料表影本。</p> <p>A. 倘該名業師協同教學課堂數業已全數完成，<u>請務必檢附該表件</u>。</p> <p>B. 倘該業師後續幾個月尚有協同教學課程尚待進行時，<u>得免附該表件</u>。</p>